

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辦理教學演示競賽彙整表

領域	國語	英語	本土教育	數	社會	自	藝術與人文	健康與體育	綜合活動、生活課程	特殊教育	幼兒教育
聯絡人	薛雅琪小姐 0937-903624 shadw1028@gmail.com	楊雅惠小姐 04-22183463 jamieyang830@gmail.com	李婉慈小姐 04-22183442 oanchu@gmail.com	另行公告	葉馨小姐 02-27321104 分機:62314 socialstudies.ntue@gmail.com	另行公告	謝旺自先生 06-2133111 分機658 nutn103@mail.nutn.edu.tw	邱覺緯小姐 08-7663800 轉33602 mickey910@mail.nptu.edu.tw	楊婷淇小姐、余芷亭小姐 03-5213132#6262、6264 w100029@mail.nhcue.edu.tw、 103003@mail.nhcue.edu.tw	魏瑞雲小姐 05-2263411 分機2303 ncyu2303@gmail.com	張芳瑜小姐 089-360394 rrecenttu@gmail.com
組別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教師組	1. 師資生組 2. 實習生組 3. 在職教師組
競賽模式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學生組提供教案 教師組提供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1. 初賽：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 2. 決選：現場演示 12 分鐘
第一階段收件日期	104/3/6(五)	104/4/10(五)	103/3/6(五)		104/3/12(五)		104/3/31(二)	104/4/10(五)	104/3/20(五)	104/3/6(五)	104/4/3(五)
第一階段公告日期	104/3/31(二)	104/5/8(五)	104/3/31(二)		104/3/31(二)		104/4/17(五)	104/4/17(五)	104/3/25(三)	104/3/31(二)	104/4/10(五)
第二階段演示日期	104/5/16(六)	104/5/23(六)	104/4/18(六)		104/4/11(六)		104/5/9(六)	104/5/30(六)	104/3/28(六)	104/5/2(六)	104/4/25(六)
評選標準 (請參閱各領域簡章，有比重說明。)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2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2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2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5. 其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4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3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5%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35%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2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2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4.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1.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2.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3. 教學策略有效性 30% 4. 教學語言與互動性 30%
獎勵方式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小功 1 次。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小功 1 次。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小功 1 次。	第一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小功 1 次。	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小功 1 次。

	<p>小功 1 次。 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記小功 1 次。 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記小功 1 次。 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小功 1 次。 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第二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p>	<p>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 2 名，獎狀每人 1 張、及稿費 1500 元。</p>
備註									
參閱附件	附件一	附件二	附件三	附件四	附件五	附件六	附件七	附件八	附件九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國語文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語文與創作學系。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及參賽人數：

- (一) **1. 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 2. 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 3. 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組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 參賽人數：每件作品至多 4 人合作參加(鼓勵團隊合作)。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五)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1067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 國立

臺北教育大學 語文與創作學系收」(信封敬請註明「國語文教案競賽活動稿件」)。聯絡人：薛雅琪小姐、聯絡電話：0937-903624、e-mail：shadw1028@gmail.com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

- (一) 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 (二) 封面：如附件 1 之 2
- (三) 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 (四) 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 (五) 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 (六) 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七) 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教學設計反映教材特性 時間安排適切 教學省思與學生回饋 結構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 教學創新性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研訂具體評量規準 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

六、獎勵方式：

各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 (一) 第一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

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二) 第二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嘉獎 2 次。

(三) 第三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嘉獎 1 次。

(四) 佳作：各組 3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3 月 31 日公布。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每件發表人員以 4 人為原則，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5 月 16 日(六) 辦理。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勿填寫)				教案總字數	
教案名稱					
學習階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者一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二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三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 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 3 份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五)(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10671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 2 段 134 號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語文與創作學系收」。聯絡人：薛雅琪小姐、聯絡電話：0937-903624、e-mail：shadw1028@gmail.com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國語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分析

二、學生分析

三、教學方法分析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可依各領域)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 (幼教、特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 (幼教)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方式	具體目標

--	--	--	--	--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英語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及參賽人數：

- (一) 1. **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2. **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3. **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組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 參賽人數：每件作品至多 4 人合作參加(鼓勵團隊合作)。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0 日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英語學系收」(信封敬請註明「英語教育教案競賽活動稿件」)。聯

絡人：楊雅惠小姐、聯絡電話：04-22183463、e-mail：jamieryang830@gmail.com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

- （一）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 （二）封面：如附件 1 之 2
- （三）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 （四）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 （五）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 （六）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七）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20%	設計理念正確，切合學習理論與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20%	教學活動生動，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成效
教學策略有效性	20%	教案內容完整，步驟合理順暢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評量方式多元，與設計理念相呼應
其他	20%	可行性高，適宜推廣

六、獎勵方式：

各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 （一）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 （二）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 （三）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 （四）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5 月 8 日公布。
-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5 月 23 日(六) 辦理。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勿填寫)			教案總字數	
教案名稱				
學習階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者一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二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三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 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 3份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0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學系收」。聯絡人：楊雅惠小姐、聯絡電話：04-22183463、e-mail：jamieyang830@gmail.com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分析

二、學生分析

三、教學方法分析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可依各領域)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 (幼教、特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 (幼教)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方式	具體目標

--	--	--	--	--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附件 1 之 5】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授權暨承諾書

教案名稱：()

本人

設計之教案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所辦理「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經評審入選後，其著作財產權為中心及教育部所擁有。同意可將該項教材、教案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應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人著作之旨。並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非營利之目的），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

有關本人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英語學習領域教學中心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甄選活動，願意承諾事項如下：

- 一、該教學資源內容(含教材、教案、學習單、素材、媒體等)確實由本人自行創作，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 二、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本人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中心無涉。如因此致中心有損害者，本人願負賠償之責。
- 三、如有侵害著作權等相關法規經法院判決確定者，本人願意繳回所有原發之獎勵及稿費等。

此致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作者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本表可自行複製影印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本土語言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灣語文學系。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及參賽人數：

- (一) 1. **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2. **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3. **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組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 參賽人數：每件作品至多 4 人合作參加(鼓勵團隊合作)。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 國立臺中教育

大學 臺灣語文學系收」(信封敬請註明「本土語言教案競賽活動稿件」)。

聯絡人：李婉慈小姐、聯絡電話：04-22183442、e-mail：oanchu@gmail.com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

- (一) 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 (二) 封面：如附件 1 之 2
- (三) 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 (四) 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 (五) 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 (六) 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七) 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教案中若使用母語文字請以教育部、客委會、原民會公布用字為主。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教學設計反映教材特性 時間安排適切 教學省思與學生回饋 結構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 教學創新性 教學語言準確生動，母語文字使用正確 媒材設計與運用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研訂具體評量規準 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

六、獎勵方式：

各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 （一）第一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 （二）第二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 （三）第三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 （四）佳作：各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3 月 31 日公布。
 -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每件發表人員以 4 人為原則，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4 月 18 日(六) 辦理。
 -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勿填寫)				教案總字數	
教案名稱					
學習階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者一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二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三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 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 3 份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臺灣語文學系收」。聯絡人：李婉慈小姐、聯絡電話：04-22183442、e-mail：oanchu@gmail.com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本土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分析

二、學生分析

三、教學方法分析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可依各領域)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 (幼教、特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 (幼教)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方式	具體目標

--	--	--	--	--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社會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會與區域發展學系。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及參賽人數：

- (一) **1. 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 2. 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 3. 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組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 參賽人數：每件作品至多 4 人合作參加(鼓勵團隊合作)。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12 日(五)(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社發系」

(信封敬請註明「社會領域教學中心教學演示競賽稿件」)。

聯絡人：葉馨小姐、聯絡電話：02-27321104 分機:62314、

e-mail：socialstudies.ntue@gmail.com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

- (一) 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 (二) 封面：如附件 1 之 2
- (三) 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 (四) 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 (五) 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 (六) 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七) 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訂立教學目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40%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使用合適多媒體、較具輔助說明 時間掌握得宜 教學互動與學生回饋 教學脈絡清晰 適時補充相關資料
教學策略有效性	30%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 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教學創新與多元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評分規則嚴謹 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

六、獎勵方式：

各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 (一) 第一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二) 第二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三) 第三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四) 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3 月 31 日公布。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每件發表人員以 4 人為原則，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4 月 11 日(六) 辦理。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至善樓 406 室。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勿填寫)				教案總字數	
教案名稱					
學習階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者一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二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三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 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 3 份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134 號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社發系收」。聯絡人：葉馨小姐、聯絡電話：02-27321104 分機:62314、e-mail：socialstudies.ntue@gmail.com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社會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分析

二、學生分析

三、教學方法分析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可依各領域)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 (幼教、特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 (幼教)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方式	具體目標

--	--	--	--	--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藝術與人文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及參賽人數：

- (一) 1. **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2. **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3. **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組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 參賽人數：每件作品至多 4 人合作參加(鼓勵團隊合作)。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31 日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70005 臺南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 國立臺南大學 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收」（信封敬請註明「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育教案競賽活動稿件」）。聯絡人：謝旺自先生、聯絡電話：06-2133111 分機 658、e-mail：nutn103@mail.nutn.edu.tw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

- （一）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 （二）封面：如附件 1 之 2
- （三）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 （四）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 （五）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 （六）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七）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 教學創新性 教學語言準確生動 媒材設計與運用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教學設計反映教材特性與學生特質 時間安排適切 教學省思與學生回饋 結構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研訂具體評量規準 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註：本次比賽評分基準為教學策略有效性 40%、教學設計適切性 30%、教學評量多元化 20%、教學目標明確性 10%。若遇總分相同者，將依上述評分基準次序之分數高低，決定名次。

六、獎勵方式：

各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 （一）第一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 （二）第二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 （三）第三名：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 （四）佳作：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4 月 17 日公布。
 -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每件發表人員以 4 人為原則，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5 月 9 日(六) 辦理。
 -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臺南大學。
-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勿填寫)		教案總字數	
教案名稱			
學習階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者一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二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三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
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_____ (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 3 份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31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70005 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國立臺南大學視覺藝術與設計學系收」。聯絡人：謝先生、聯絡電話：06-2133111 轉 658、e-mail：nutn103@mail.nutn.edu.tw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藝術與人文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 一、教材分析
- 二、學生分析
- 三、教學方法分析
-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可依各 領域）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幼教、特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幼教）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 方式	具體目標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屏東大學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屏東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體育學系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及參賽人數：

- (一) **1.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 2.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 3.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分為「健康組」及「體育組」。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組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 參賽人數：每件作品至多 4 人合作參加(鼓勵團隊合作)。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0 日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900 屏東縣屏東市林森路 1 號 國立屏東大學 體育學系 邱覺緯小姐收」(信封敬請註明「健康與體育教案競賽活動稿件」)。
 聯絡人：邱覺緯小姐、聯絡電話：08-7663800 轉 33602、
 E-mail：mickey910@mail.nptu.edu.tw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

- (一) 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 (二) 封面：如附件 1 之 2
- (三) 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 (四) 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 (五) 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 (六) 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七) 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35%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教學省思與學生回饋 結構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教具使用
教學策略有效性	35%	教學過程流暢度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教學方式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 教學語言生動、準確，儀容整潔、自然大方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能達成教學課程目標 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

六、獎勵方式：

健康組、體育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一) 第一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二) 第二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三) 第三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四) 佳作：各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4 月 17 日公布。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每件發表人員以 4 人為原則，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5 月 30 日（星期六）辦理。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屏東大學。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件編號 (勿填寫)		教案總字數		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組 <input type="checkbox"/> 體育組
教案名稱					
學習階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者一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二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作者三 基本資料	姓名	服務學校	職稱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 _____(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 3 份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10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900 屏東縣屏東市林森路 1 號 國立屏東大學 體育學系 邱覺緯小姐收」聯絡電話：08-7663800 轉 33602、E-mail：mickey910@mail.nptu.edu.tw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健康與體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分析

二、學生分析

三、教學方法分析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方式	具體目標

--	--	--	--	--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

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教育部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辦理。

貳、目的：

- 一、為強化職前與現職教師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之教學知能，確保能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故擬辦理此競賽。期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職前與現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生活課程教學中心、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新竹教育大學師資培育中心

肆、教材教法教案甄選

一、報名組別、資格：

(一) **1.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學程生

2.實習生組：限當年度具有實習生資格者。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演示內容之教案，錄取 6 位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3.教師組：為現職公私立小學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 各組初賽需繳交教學影片 40 分鐘及教案，錄取 6 位參加決選。
- 決選需進行現場教學演示 12 分鐘。

● 徵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從缺。

二、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20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三、收件地點：親送或郵寄至「30014 新竹市南大路 521 號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收」（信封敬請註明「生活課程或綜合活動教案演示競賽稿件」）。

四、教案初選繳件內容（需含以下一至七項目，師資生及實習生無須提供第五項）：

（一）報名表：如附件 1 之 1

（二）封面：如附件 1 之 2

（三）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1 之 3

（四）教案書面資料：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後一式三份放入信封。

（五）教學錄影光碟片(含教案)：教案 word 及 pdf 檔、教學活動錄影光碟片三份。

（六）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1 之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七）注意事項：作品內容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均屬未正式發表或為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涉及著作權問題，作者自行負責。

五、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2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20%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教學設計反映教材特性 時間安排適切 教學省思與學生回饋 結構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 教學策略重視學生差異 教學策略展現師生互動 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 具獨特的設計構想及相關學習策略運用 具擴展及延伸加以運用的可能性 媒材設計與運用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規劃多元評量方式 研訂具體評量規準

		<p>運用多元教學評量 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量方式的兼顧 評量設計與教學目標間的關連性</p>
--	--	---

六、獎勵方式：

各組擇優獎勵：（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

第一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5,000 元、教師組的部分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第二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4,000 元、教師組的部分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組 1 件，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3,000 元、教師組的部分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作：各組 3 名，每人獎狀 1 張；稿費 1500 元。

伍、審查方式：

一、分為書面初選及現場發表決選。書面初選入取通知於 3 月 25 日公布。

二、現場發表決選：經書面初選進入現場發表決選之教案，每件發表時間暫定 12 分鐘（每組 6 件，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發表教師及學生交通費）。

三、現場發表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3 月 28 日(六) 辦理。

四、現場發表決選地點：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陸、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各組第一名得獎者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

柒、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中及光碟片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三、參賽作品內容以自行設計為主，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附件 1 之 1】 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報名表

收 件 編 號 (勿 填 寫)				教案總字數	
教 案 名 稱				領域別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生活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綜合活動
學 習 階 段				教學總時間	節
設 計 理 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作 者 基 本 資 料	姓 名	服 務 學 校	職 稱	聯 絡 電 話	
				(O) (H) (行動) (傳真)	
E - m a i l					

➤ 可自行影印或複製本報名表

【附件 1 之 2】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封面

編 號：_____ (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

作品名稱：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1 之 3】此表與稿件於截止日一併繳交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查要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承辦單位審查(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比賽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封面				
3	教學計畫(教案)書面資料 3份				
4	教學光碟片3份(師資生及實習生毋需填寫)				
5	授權同意書				
6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徵選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104年3月6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郵寄至「30014新竹市南大路521號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師資培育中心-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研究中心收」(信封敬請註明「生活課程或綜合活動教案演示競賽稿件」)。

【附件 1 之 4】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教案演示競賽活動比賽（教案）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分析

二、學生分析

三、教學方法分析

四、課程概念架構圖

指標/單元名稱/活動/策略/評量方式（可依上列項目自行繪製概念架構圖）

參、教學活動設計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課程名稱		教學時間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教學目標 (可依各領域)				
能力指標/學習指標 (幼教、特教)		具體目標		
融入議題與能力指標		十大基本能力/六大能力 (幼教)		
議題	能力指標			
能力指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方式	具體目標

--	--	--	--	--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	備註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陸、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教學專業活動紀錄	

【附件 1 之 5】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
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授權暨承諾書

教案名稱：()

本人_____

設計之教案參加國立新竹教育大學所辦理「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中心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經評審入選後，其著作財產權為中心及教育部所擁有。同意可將該項教材、教案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應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人著作之旨。並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非營利之目的），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

有關本人參加國立新竹教育大學辦理「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生活課程及綜合活動學習領域教學中心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甄選活動，願意承諾事項如下：

- 一、該教學資源內容(含教材、教案、學習單、素材、媒體等)確實由本人自行創作，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 二、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本人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中心無涉。如因此致中心有損害者，本人願負賠償之責。
- 三、如有侵害著作權等相關法規經法院判決確定者，本人願意繳回所有原發之獎勵及稿費等。

此致

國立新竹教育大學

作者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 本表可自行複製影印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學習領域中心

教學演示競賽活動簡章

壹、依據

依據教育部「103 學年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特殊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實施。

貳、目的

- 一、為強化師資生、實習生及在職教師之教學能力，切實將教學理念轉化為實踐能力，藉此提升課堂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藉以競賽方式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俾使攸關國民基本教育之教學知能得全面向上提升。
- 二、透過辦理甄選及發表會活動，將優良教學活動設計，分享給師資生、實習生及在職教師。

參、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承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
- 三、協辦單位：國立嘉義大學

肆、參賽組別、資格及人數

- 一、師資生組：係指各師資培育大學之國民小學或學前教育階段特殊教育類科（含修習特殊教育學程）師資生及實習生。
- 二、實習生組：限具有當年度（103 學年度）實習生資格者。
- 三、教師組：現職公私立小學或幼兒園專兼任教師、代理代課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儲備教師。

以上各組採個人或 4 人(含)以下團體報名。

伍、競賽方式與期程

本競賽各組採兩階段方式進行，**初選**包含教學活動設計及教學影片，各組擇優入選 6 件，前 3 件作品進行現場教學演示**總決選**，選出前三名名次。

- 一、初選：**特殊教育教學活動設計**以自編或改編（限改編自本中心歷年研發教案）為主，為一節課之詳案。教學以普通教育課綱調整及特殊需求為主題，包含資賦優異類、身心障礙類或學前特殊教育類教學活動設計。
- 二、報名繳交資料

- (一) 報名表：如附件 1。
- (二) 封面：如附件 2。
- (三) 形式審查表：如附件 3。
- (四) 教案紙本：一節課之教案紙本 (A4) 一式 4 份，內容與格式如附件 4，各份請以長尾夾或迴紋針固定。
- (五) 電子檔光碟片：4 份，內容如下。
1. 教案：教案檔案光碟 1 份 (含 word 與 pdf 檔案各一)。若有教材影音、影片檔應為 Window Media Player 可播放之檔案。
 2. 教學影片：內容與教案相同之 40 分鐘教學影片原始檔，以及經剪輯後之 15 分鐘教學影片精華版 (該段影片可連續或經剪接，但內容需流暢)。影片格式以一般家用 VCD 或 DVD 可以播放者為準。
- (六) 授權暨承諾書：如附件 5。簽名處請作者親自簽章，勿用電腦繕打。
- 三、初選收件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五)前 (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
- 四、收件地點：親送或限時掛號郵寄「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魏瑞雲小姐收 (62103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信封請註明「參賽組別—姓名」。承辦人聯絡方式：05-2263411 分機 2303，ncyu2303@gmail.com。
- 五、初選各組錄取前 3 件進入總決選，入選名單於 104 年 3 月 31 日(二)公布。
- 六、總決選：進入決選教案每件演示時間暫定為 12 分鐘 (每組 3 件，每件演示人員最多 4 人為限，請所屬教育行政主管機關核予公假及課務排代，另由本中心補助演示教師或學生交通費)。
- 七、現場演示總決選日期：預計 104 年 5 月 2 日(六) 辦理。
- 八、現場演示總決選地點：國立嘉義大學。
- 九、得獎名單公布：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

陸、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具有設計理念，教學分析完整，教學目標明確，教學內容連結符應教學目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教學結構完整，妥善運用教學原理，教學方式能突出重點，並適於學生特性，各項教學活動時間安排妥適，撰寫易懂且流暢。
教學策略有效性	40%	教學活動設計顯現特殊教育教學策略運用與專業，適切於教育對象之障礙類別、程度與需要。教學具教學技巧與專業性，教學語言生動、構音準確，儀表整潔、自然大方。
教學評量多元化	20%	依學生特性、學習目標彈性選用合適的評量方法。

柒、獎勵方式：

- 一、第一名：各組 1 件、稿費 5,000 元，每人獎狀 1 張、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 二、第二名：各組 1 件、稿費 4,000 元，每人獎狀 1 張、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 三、第三名：各組 1 件、稿費 3,000 元，每人獎狀 1 張、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 四、佳作：各組 3 件、稿費 1,500 元，每人獎狀 1 張。

各組得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獲獎情形，如無優秀件數，擇優錄取、名次得以從缺。

捌、注意事項

-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 二、參賽作品之教案及光碟片內容上均不得出現作者任教之校名及作者姓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
- 三、參賽作品限以改編自本中心歷年研發示例，或以自行開發與編製為主，屬未正式發表或未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不得運用非經授權之圖片、文字資料等（若引用他人資料時需註明出處並徵得授權），作品若有違反著作權問題，相關法律責任由作者自行負責。
-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之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得獎，追回獎勵。
- 五、本競賽簡章、相關表件、歷年教學活動設計參考範例及得獎名單等相關訊息，公布於「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網站 <http://laes.ntcu.edu.tw/index.aspx?sid=10>。

【附件 1】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學演示競賽報名表

教案名稱				編號 (由中心填寫)	
教案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自編 <input type="checkbox"/> 改編自：_____ (教案名稱)			教案 總字數	
教案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資賦優異類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身心障礙類 <input type="checkbox"/> 學前特教類				
設計理念 (以 300 字簡介教學內容)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師資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實習生組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組				
基本資料 (請詳填)	作者一	作者二	作者三	作者四	
姓名					
服務單位/就讀學校.學系					
職稱 / 入學年度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聯絡電話	O: H: 行動: 傳真:	O: H: 行動: 傳真:	O: H: 行動: 傳真:	O: H: 行動: 傳真:	
E-mail					

【附件 2】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學演示競賽 教案封面

編 號：_____ (由承辦單位填寫)

組 別：師資生組

實習生組

教師組

作品名稱：_____

教案類別：資賦優異類

身心障礙類

學前特教類

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封面請勿書寫校名及作者名。

2. 請在光碟片上書寫作品名稱(勿寫校名及作者名)。

【附件 3】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學演示競賽形式審查表

收件號碼	(由承辦單位填寫)				
教案名稱					
項次	審 查 要 項	參選者自行審查 (請勾選)		承辦單位審查 (此欄由承辦單位填寫)	
		符合	不符合	符合	不符合
1	報名表(含作品名稱、設計理念、作者基本資料)				
2	教案封面				
3	教案紙本資料 (A4) 4 份				
4	教學影片：40 分鐘原始檔、15 分鐘精華版				
5	電子檔光碟片 4 份(內含教案檔案、教學影片檔案)				
6	授權同意書				
7	形式審查表				
切結事項	<p>本人保證符合徵稿參加對象。</p> <p>本人保證著作權無違反研究倫理事項。</p> <p>本人已熟悉競賽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獎時，其獎勵及稿費繳回，並視情節與以議處。</p> <p>具結人：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退件)</p>				

※寄送前，敬請逐項檢查各項資料(含份數)，如不符合規定者，即不具參賽資格，不予受理。
 收件日期為即日起至 104 年 3 月 6 日(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寄送至「國立嘉義大學特殊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收(62103 嘉義縣民雄鄉文隆村 85 號)」。
 聯絡人：魏瑞雲小姐、聯絡電話：05-2263411 分機 2303，ncyu2303@gmail.com。

【附件 4】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學演示競賽 教學活動設計格式範例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學生能力分析

二、課程概念架構圖與教材分析

【繪製概念架構圖】

三、教學方法分析

參、教學活動設計

【國小階段格式】

單元名稱		適用年級	
教學時間	○分鐘	教材版本	
設計者			
教學準備			
IEP 相關 學期目標			
對應課程 綱要之能 力指標	各領域之能力指標	融入議題及其能力指標	
	【○○領域能力指標】 2-1-1-3 【特殊需求領域—○○○○能力指標】 2-2-1-13	【○○教育】 3-1-1 【○○○○議題能力指標】 1-1-1	
學習目標	單元目標	具體目標	
	1.	1-1 1-2	
具體目 標編號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 方式 教材教具

	【第○節課】			
	一、引起動機			
	二、發展活動			
	(一)	分鐘		
	1.			
	2.			
	三、綜合活動			
	【第○節課結束】			

【學前階段格式】

單元名稱		適用班別 /年齡			
活動名稱		教學時間	○分鐘		
設計者		教材版本			
教學準備					
IEP 相關 學期目標					
教學目標 /課程目 標	教學目標		活動目標		
	1.		1-1		
	2.		1-2		
	3.		2-1		
			2-2		
活動 目標	教學內容		時間	評量 方式	教學資源
	【第○節課】				
	一、引起動機				
	二、發展活動				
1-1	(一)		分鐘		
2-1	1.				
	2.				
	三、綜合活動				

	【第○節課結束】			

肆、教學評量

具體目標	評量方式與標準

伍、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附件、相關學習表單

【附件 5】

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學演示競賽授權暨承諾書

教案名稱：()

本人_____、_____、_____設計之教案參加教育部委託國立嘉義大學辦理「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經評審入選後，其著作財產權為中心及教育部所擁有。同意可將該項教材、教案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應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人著作之旨。並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非營利之目的），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

有關本人參加教育部委託國立嘉義大學辦理「103 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學前特殊教育教案演示競賽活動」甄選活動，願意承諾事項如下：

- 一、該教學資源內容(含教材、教案、學習單、素材、媒體等)確實由本人自行創作，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 二、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本人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教育部無涉。如因此致教育部有損害者，本人願負賠償之責。
- 三、如有侵害著作權等相關法規經法院判決確定者，本人願意繳回所有原發之獎勵及稿費等。

此致

教育部

國立嘉義大學

作者一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作者二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作者三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作者四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中 華 民 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幼兒教育教學研究中心

全國幼兒教育教學演示競賽簡章

壹、依據：103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計畫幼兒教育教學中心。

貳、活動目的

為強化師資生和幼兒園教師專業教學知能，切實轉化教學理念為實踐能力，提升幼兒園教學品質，促進教師專業發展，擬辦理此徵選暨競賽，期以競賽帶動師資培訓、教材研究及實務教學，達到提升幼兒教育之教學品質之鼓勵。

參、辦理單位

- 一. 主辦單位:教育部。
- 二. 承辦單位:幼兒教育教學研究中心。
- 三. 協辦單位:國立臺東大學。

肆、參賽對象

- 一、**師資生組**：係指師資培育大學和一般大學之師資生及學程生，採3人團體報名，由各校舉辦初選後擇優推薦二隊參加決選。
- 二、**實習學生組**：係指103學年度上、下學期參與教育實習之幼教實習生，採個人報名。
- 三、**在職教師組**：係指全國公、私立幼兒園現職教師（含教保員）、代理代課教師，採個人報名。

伍、報名方式：

-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04 年 4 月 3 日初選報名截止；師資生組初選報名日期由各校自訂，推薦初選通過之決選名單於 104 年 4 月 10 日報名截止。
- 二、**師資生組**：由師資培育大學和一般大學推薦決選的隊伍，填寫報名表（附件 1）以電子郵件寄至中心信箱 rcecenttu@gmail.com 並郵寄教學影片（內容與教案相同之 40 分鐘教學影片原始檔，以及經剪輯後之 15 分鐘教學影片精華版（該段影片可連續或經剪接，但內容需流暢））。
- 三、**實習學生組及在職教師組**：填寫線上報名表並郵寄教學影片（內容與教案相同之 40 分鐘教學影片原始檔，以及經剪輯後之 15 分鐘教學影片精華版（該段影片可連續或經剪接，但內容需流暢）。影片格式以一般家用 VCD 或 DVD 可以播放者為準。）和教案電子檔光碟，至「95002 台東市中華路一段 684 號教學大樓 2 樓幼兒教育教學研究中心，張芳瑜小姐收」（以郵戳為憑）。
- 四、**承辦人聯絡方式**：張芳瑜小姐，089-360394，E-mail：rcecenttu@gmail.com。
- 五、**幼兒教育教學中心網站**：<http://laes.ntcu.edu.tw/index.aspx?sid=11>。

陸、教學演示辦法

一. 演示內容

- (一) **師資生組**：參賽作品內容以改編教學案例為主，參賽者登入本中心網站→研究成果→教學案例(附件2)中挑選中心歷年研發之教案，並從一個主題中挑選完整段落進行教學演示，亦可調整成最能夠表現自己演示能力之教案。選用或調整後的教學案例，請依照中心改編教學案例格式(附件3)進行書寫繳件。
- (一) **實習學生組**：參選作品可以改編教學案例或自行設計之原創性課程，改編教學案例參照師資生組，自行設計之原創性課程，作品內容屬未正式發表或未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請依本中心創新教學案例格式(附件4)進行書寫繳件。
- (二) **在職教師組**：參選作品可以改編教學案例或自行設計之原創性課程，改編教學案例參照師資生組，自行設計之原創性課程，作品內容屬未正式發表或未與出版社合作研發之作品，請依本中心創新教學案例格式(附件4)進行書寫繳件。

二. 比賽方式

(一)初選：

1. **師資生組**：由各校依本辦法辦理初選，於104年4月10日以前報名繳交初選結果及推薦決選名單。
2. **在職教師及實習學生組**：依個人繳件之教學影片和教案，送經教育部遴選的三位評審委員進行評選，擇優錄取若干名額參加決選。於104年4月10日下午18：00前公告決選名單於本中心網站，並主動連繫決選結果。

(二)現場發表決選：

1. 時間：104年4月25日。(若有更動將另行通知，並公布於中心網站)。
2. 地點：臺北市立大學(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一號，得依需要調整)。
3. 進行方式：各組抽籤決定先後順序，每組(人)以12分鐘為限進行教學演示，演示後另有3分鐘答詢。師資生組則以現場抽籤決定1人擔任演示代表。
4. 注意事項：演示教案須於決選當日(104年4月25日)備齊一式三份，現場報到時繳交服務人員。決選當天請務必攜帶相關證件：如學生證、實習學生證或在職證明文件。

三、評選標準：

項目	權重	說明
教學目標明確性	10%	明確掌握教學目標、能力指標
教學設計適切性	30%	掌握核心概念設計教學 教學設計反映教材特性 教材安排邏輯合理、有適當的深度和廣度
教學策略有效性	30%	教學策略運用得當可行、重視學生差異 能突出重點，通俗易懂、深入淺出表達 教學創新性
教學語言與互動性	30%	教學語言符應幼兒學習特性，表達適切 教師表達清晰、準確，儀態合宜、自然大方 展現師生互動、時間安排適切

柒、獎勵方式

一、教學演示優良獎：各組錄取前三名和佳作二名，分別予以獎勵如下：

第一名：各組 1 件，頒發獎座 1 只、每人獎狀 1 張、及稿費 5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小功 1 次。。

第二名：各組 1 件，頒發獎座 1 只、每人獎狀 1 張、及稿費 4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2 次。。

第三名：各組 1 件，頒發獎座 1 只、每人獎狀 1 張、及稿費 3000 元，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 1 次。。

佳 作：各組 3 名，頒發獎狀每人 1 張、及稿費 1500 元。

二、以上各組視件數或作品水準，由評審委員決議調整。甄選組別如無優秀件數，名次得從缺。

捌、頒獎與表揚

於決選當日公布名次，並將決選結果公布於中心網站與國立臺東大學網站。各得獎者得受邀於本中心研討會中公開展示與發表（另支給出席費用）。

玖、注意事項：

一、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如有需要請自行備份留存。

二、作品引用素材應注意智慧財產權相關規定，如有違反，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三、著作規定：參賽隊伍/個人之**演示現場之影音、影像、影片**之著作權屬於本計劃所有，得獎時填寫授權同意書（如附件 5），本計畫擁有推廣、借閱、公布、印製、發行、

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上網等之權利，不另支付酬勞或任何費用，並不作為商業活動之教材。

四、已參加其他公開競賽支得獎作品不得再次參賽，且每件參賽作品不得另行參加其他競賽，且必須遵守著作權相關之規定，若有違反情事，經評審會議確認屬實者或經有關機關處罰確定者，立即取消參賽資格。若該作品已獲獎，得追回獎勵。

五、敘獎：協助辦理本競賽活動有功者，單位之業務主管及主要承辦人員，得依其辛勞程度，最高得核予嘉獎2次。

拾、經費來源：

由103學年度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計畫幼兒教育學習領域教學中心計畫經費支應。

本計畫於中心工作會議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1

103學年度全國幼兒教育優良教學案例徵選暨教學演示競賽
師資生組 院校薦送名單

編號	(由中心填寫)				
報名團隊基本資料 (請詳填)	第一組 團隊成員	演示案例名稱		指導教授	
		姓名	入學年份	性別	聯絡電話/E-mail
		1.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2.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3.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4.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演示案例名稱		指導教授	
		1.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2.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3.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4.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合 計			共 件、 人	
	薦送單位	承辦人		職稱	
		電 話			
		傳 真			
		E-mail			
地 址					

附註：本表由師資生就讀之師資院校於初選後填寫（表不足者請自行增列）每校限報2隊，

附件 2

中心研發教學案例一覽表，網址：<http://laes.ntcu.edu.tw/Research/More.aspx?sid=11>

100 年	案例名稱	研發園所	教學實務教師
1	我們發現一條溪	臺東縣關山國小附幼	朱惠慧、張淑琇
2	我說我畫故事書	臺東市長榮幼兒園	李岳青、陳綉子
3	旅行的故事	臺東市向日葵幼兒園	林金瑛、張惠瑛、梁若珍

101 年	案例名稱	研發園所	教學實務教師
1	生活高手	臺中市南陽國小附幼	郭諭樺
2	幼稚園裡叫賣聲	臺中市光復國小附幼	馬淑人
3	一沙一世界	臺東市長榮幼兒園	李岳青、李佳璇、李佳聲
4	幸福街道	臺東市向日葵幼稚園	張惠瑛、梁若珍
5	草地上的大發現	臺東市向日葵幼稚園	周淑慧、林金瑛
6	走！去社區探險！	臺中教育大學實小附幼	黃宜貞、吳佳燁
7	樹木的姓名牌	臺中教育大學實小附幼	陳瑜喬
8	滾動的遊戲	弘光科技大學附幼	吳淑美
9	唉呀！我生病了！	臺中教育大學實小附幼	鍾誕蘭、陳秀珍
10	部落的一身衣飾	臺東縣鹿野國小附幼	何映虹
11	帶巧克力回家作客	臺東大學實小附幼	吳佩玲、郭蘭妹、陳玟汝

102 年	案例名稱	研發園所	教學實務教師
1	情緒氣象台-害怕篇	臺東縣鹿野國小附幼	何映虹
2	山林狂想曲	臺東縣初來國小附幼	朱惠慧
3	神奇妙妙葉	臺中縣梧棲國小附幼	吳詠蘭
4	白兔開心菜園	臺中縣中正國小附幼	高綉婷
5	超級牡蠣王	臺中縣中正國小附幼	陳翠螢、陳妍妙
6	橋過來，過來橋	臺東縣私立天真幼兒園	李岳青
7	美麗的家園	臺中市軍功國小附幼	許曼珊、項順珠
8	梧棲的風	臺中市梧棲區中正國小附幼	李阿淑
9	海洋萬花筒	臺東市向日葵幼兒園	王惠雲、吳怡蓉
10	奇妙文字國	臺中市何厝國小附幼	林艷君
11	幼稚園裡的細說兒「戲」	臺中市光復國小附幼	馬淑人
12	畫中有話	臺中市優勢光譜幼兒園	吳秀笑
13	成長之旅	臺中市弘光科大附幼	吳淑美
14	數字好好玩	新竹縣長安國小附幼	鄭樹斐
15	我是小小理財家	臺東縣四維幼兒園	黃昭錦

附件 3 改編教學案例撰寫格式

一、活動：

教案

單元名稱		適用年齡	歲		
活動名稱		教學時間	分鐘		
設計者		教材版本	(改編自)		
活動簡述					
教學目標/ 課程目標					
教學準備	活動空間				
	情境佈置				
	教學資源				
	材料工具				
學習指標	教學內容	預估 時間	評量	教學資源	
	<p>一、啟始活動/引起動機</p> <p>二、發展活動</p> <p>三、綜合活動</p> <p>-----結束-----</p>	分鐘			

附件 4 原創教學案例撰寫格式

幼兒教育學習領域教學示例

— 主題名稱 —

服務單位作者

壹、設計理念

貳、教學分析

一、教材內容

編號	單元	問題/議題	概念

二、學生背景

三、教學方法

四、主題活動內容

(一) 主題教學目標

(二) 主題網

(三) 活動架構表

參、教學活動設計

一、活動一：

(一) 教案

單元名稱		適用年齡	歲
活動名稱		教學時間	分鐘
設計者		教材版本	自編教材
活動簡述			
教學目標 /課程目 標			

教學準備	活動空間				
	情境佈置				
	教學資源				
	材料工具				
學習指標	教學內容	預估時間	評量	教學資源	
	第一節課(統一不要自動格式) 一、啟始活動/引起動機 二、發展活動 三、綜合活動 -----第一節課結束-----	分鐘			

(二) 教學專業活動記錄

教材教具相關照片		
(照片)		
(說明文字)		
(照片)		
(說明文字)		
活動歷程剪影		
(照片)		
(說明文字)		
(照片)		
(說明文字)		

(三) 教學說明(含特色)與注意事項

肆、教師教學評量

學習領域	重要的學習指標	主題活動檢核					
		活動一	活動二	活動三	活動四	活動五	活動六
語文		√					

			√				
社 會				√			
認 知							
情 緒							
美 感							
身體動作							

Ps：打√部分由老師自行勾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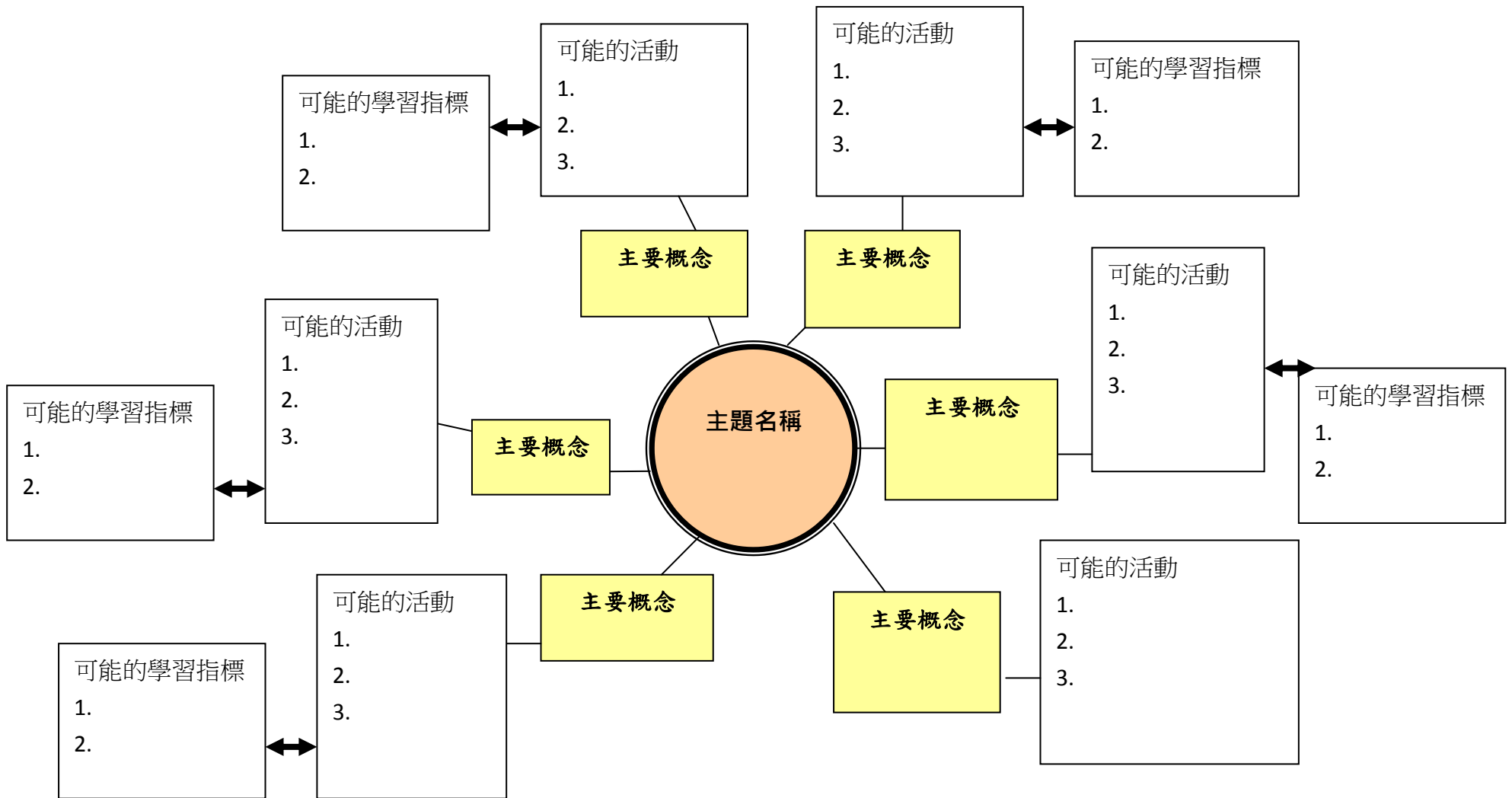
伍、幼兒學習評量資料的蒐集

能力	幼兒學習評量指標	可蒐集的資料					
		活動一	活動二	活動三	活動四	活動五	活動六
覺知辨識		幼 兒 自 畫 像					
表達溝通			幼 兒 敘 說 喜 愛 的 事 物				
關懷合作							
推理賞析							
想像創造							
自主管理							

◆ 本表所蒐集資料乃作為期末幼兒總結性評量之用

Ps：灰色部分由教師自行填寫

A 設計情境→B 腦力激盪產生各種想法→C 使用網絡圖組織想法→D1 設計可能的活動←→D2 整合可能的活動和界定學習方向→E 回頭對照學習指標



附件 5

103 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幼兒教育教學研究中心
授權暨承諾書

教案名稱：()

本人 _____

設計之教案參加國立臺東大學所辦理「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 103 學年度全國幼兒教育教學演示競賽」，經評審入選後，其著作財產權為中心及教育部所擁有。同意可將該項教材、教案等予以重製、公開發表或發行，並應註明該教材、教案等為本人著作之旨。並於著作權宣導之範圍內（非營利之目的），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不限時間、地點、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

有關本人參加國立臺東大學辦理「教育部國民小學師資培用聯盟 103 學年度全國幼兒教育教學演示競賽」甄選活動，願意承諾事項如下：

- 一、該教學資源內容(含教材、教案、學習單、素材、媒體等)確實由本人自行創作，且無侵害他人著作權及智慧財產權之情事。
- 二、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本人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與中心無涉。如因此致中心有損害者，本人願負賠償之責。
- 三、如有侵害著作權等相關法規經法院判決確定者，本人願意繳回所有原發之獎勵及稿費等。

此致

國立臺東大學

作者一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作者二姓名： (簽名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電子郵件：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 本表可自行複製影印